

一、多行不義，必自斃

【原典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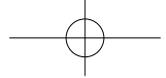
公曰：「姜氏欲之，焉辟¹害？」對曰：「姜氏何厭²之有？不如早爲之所³，無使滋蔓⁴。蔓，難圖⁵也。蔓草猶不可除，況君之寵弟乎！」公曰：「多行不義，必自斃⁶，子姑待之。」——隱公元年

【注釋】

- 1、辟：同「避」，避免。
- 2、厭：同「饜」，滿足。
- 3、所：處所。
- 4、滋蔓：滋，增益；蔓，蔓延。
- 5、圖：對付。
- 6、斃：失敗。

【名句講古】

鄭武公在申國迎娶國君之女姜氏。姜氏因嫁武公，故稱武姜。武姜生二子，即鄭莊公和共叔段。武姜懷莊公時，因胎位不正而難產，臨盆時嬰兒的腳比頭先出來，這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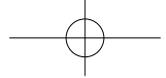


讓初次生子的武姜備受驚嚇，因此感到嫌惡，將他取名「寤生」。後來武姜生了第二個男孩，取名為「段」。武姜不喜嫡長而偏愛幼子，多次向武公提出改立段為太子的請求。如此違反了嫡長繼承的宗法制度，所以鄭武公始終沒有應允。

武公過世，寤生繼位，成為鄭國第三任國君——莊公。莊公即位後，武姜替段開口要求封邑，指定要「制」。莊公說：「制的地勢險峻，從前虢叔曾造反而死在那裏，如果換成別的封邑都可以答應。」以愛護為由，婉拒分封這樣一處「凶地」。後來武姜又看上「京」，莊公有言在先，這次便同意了，人們從此稱段為京城大叔。

各國對城邑規模都有訂定制度。段取得封地後，無視朝廷法制，恣意擴建城牆，鄭大夫祭仲對莊公說：「都邑城牆的規模超過三百丈，將會成為國家的禍患。先王訂立的制度是：最大城邑的城牆不得超過國都的三分之一，中等的不得超過五分之一，小的不得超過九分之一。可是現在京城擴建的規模已不合法度，違背先王制度，君王您將來會無法控制的。」鄭莊公解釋說：「母親想要這樣做，我哪有辦法避免禍患？」表明自己不便違逆母親的無奈。祭仲認為姜氏貪得無厭，勸莊公未雨綢繆，防患於未然，但鄭莊公認為多行不義必招惡果，要祭仲等著看。

不久，段命鄭國西、北兩方邊境居民臣服於己。大夫公子呂眼見段勢力不斷增大，向莊公進言：「一國不容二君，如果君上打算讓位，那麼我就去侍奉段；若非如此，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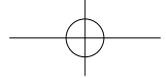
就請趕快除掉他，勿讓民心思變。」鄭莊公神色自若回答：「不必動手，他將自食其果。」後來段變本加厲拓展領土，公子呂擔心他獲得百姓擁戴，再次催促莊公動手。但莊公似乎成竹在胸，認為段註定失敗，要公子呂不要著急。

隨著段積極籌劃，築城池，囤糧草，整軍備，並與武姜聯手，打算裏應外合，一舉篡位。豈料莊公早已做好準備，一旦謀反日期確定，馬上派兵討伐，很快就掃平叛亂，段則被迫逃離鄭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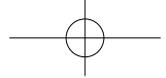
鄭莊公面對偏心的母親、被溺愛的弟弟，一開始選擇用縱容的方式來對待親人。表現上看似不敢違背慈命，友愛親弟，實則「將欲取之，必先與之」，刻意姑息，使其自陷網羅，待時機成熟，高舉討逆平叛之旗，名正言順剷除異己。作為兄長，莊公未盡教導之責，不但沒有規勸制止，反而說出「多行不義必自斃」這般無情話語，眼睜睜看著段一步步踏上敗亡之路，無怪乎後世對這場兄弟鬩牆的人倫悲劇，多歸咎於莊公心機深沉所致。

【名句閒談】

義者，宜也。處事合宜，才能避禍免辱。行不義之事，諸如貪贓枉法、舞弊營私、構陷誣蔑等，縱然一時僥倖，總有揭露之時。與其矇蔽良知，時常惴惴忐忑，倒不如行事光明，胸懷坦蕩。「義」是從先秦就備受重視的



道德範疇，孔子曰：「不義而富且貴，於我如浮雲。」（《論語·述而》）孟子云：「行一不義，殺一不辜，而得天下，皆不為也。」（《公孫丑上》）荀子也說：「唯仁之為守，唯義之為行。」（《不苟》）聖賢以之為立身處世的行為準則。盼天下兼愛相利的墨子，認為諸侯爭伐的關鍵在「不義」，提出：「天下有義則生，無義則死；有義則富，無義則貧；有義則治，無義則亂。」（《墨子·天志》）而《左傳》除了「多行不義必自斃」外，也說：「不義而強，其斃必速。」（《昭公元年》）強調不義者「必然」且「很快」就會自取滅亡，落得悲慘下場。所謂「春秋無義戰」，《左傳》硝煙漫天，多起於「君不君，臣不臣，父不父，子不子」，彼此違禮悖義，爾虞我詐，因此賢哲們才會感慨地發出對「不義」的鄙斥。其如鄭莊公對母親及弟弟的舉措，後世評價頗不以為然，宋儒呂祖謙《東萊博議》使用釣獵者與魚獸，來比擬莊公與叔段關係，責備莊公誘陷負義。正因莊公並非毫不知情，而是蓄意放任，存心既非純善，確實難辭其咎。荀子說：「物類之起，必有所始；榮辱之來，必象其德。」（《勸學》）莊公不仁不孝，共叔段不忠不悌，兄弟並為世所譏，遂使「鄭伯克段於鄆」成千古名篇。



二、孝子不匱，永錫爾類

【原典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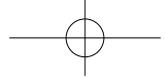
君子曰：「穎考叔¹，純孝也，愛其母，施²及莊公。
《詩》曰：『孝子不匱³，永錫⁴爾類。』其是之謂
乎。」——隱公元年

【注釋】

- 1、穎考叔：鄭國大夫，職務為穎谷封人。穎谷，鄭邑，位置在今河南登封西南。封人是鎮守邊疆的官吏。
- 2、施：影響。
- 3、匱：窮盡。
- 4、錫：通「賜」，賜予。

【名句講古】

魯隱公元年，鄭國發生內亂，王弟共叔段叛變，莊公發兵平亂，段被擊敗後逃離鄭國，而作為內應的母親姜氏，則被莊公下令幽禁在城穎，並發下「不及黃泉無相見」的毒誓，母子決裂，顯現莊公銜恨深切。但不久莊公心生懊悔，想當初違背孝道放逐母親，更撻下狠話死生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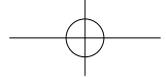


問，現在卻苦於君無戲言，覆水難收，不知如何收拾這個局面。

所幸出現善體君心的臣子潁考叔。他獲悉此事後，特別前往都城晉見莊公。莊公賞賜食物，潁考叔卻把肉擱置一旁，刻意不吃，莊公看見便詢問原因，潁考叔回答：「難得有機會可以嚐到國君賞賜的肉羹，我希望能帶回去給母親享用。」莊公聞言感嘆自己有母卻不得盡孝侍奉。潁考叔藉機獻上良策，告訴莊公只需挖掘地道，在隧道內與武姜相見，這樣就算破解「不及黃泉」的誓言。莊公依計行事，在隧道內順利與母親重逢，兩人高興地吟詩賦歌，從此母子和好。而潁考叔為國君分憂解難，獻出解套的妙計，順利化解莊公背負「不孝」罵名的窘境，因此被稱讚是「純孝」之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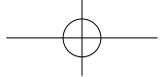
【名句閒談】

「夫孝，德之本也。」百善孝為先，長久以來孝就是被重視的美德。流傳深遠的二十四孝故事，便是被頌揚的孝親表率。臺灣曾經出現「一碗麵」的真實故事：臺中魏姓夫婦有五名年幼子女，在母親生病住院期間，三姐弟被社工帶到醫院外的小麵攤吃飯，三人節省的合吃一碗陽春麵，還心繫病榻上的母親，想留下半碗帶回給母親享用。他們的母親罹患癌症，雖然最終不敵病魔而撒手人寰，但魏家子女孝順的故事已被廣泛傳揚，化作暖陽融化冰冷的



社會，提醒我們要珍惜眼前，關心身旁的人。日前臺灣網路上引發點閱、大量轉寄的一張照片，是某男子用花布巾懷抱著一位老太太，在醫院等候取藥的畫面。民眾用手機拍下放上網路，並註明：如果有一天媽媽老了，我會這樣抱著她嗎？照片和文字引發群眾共鳴，連媒體記者也加入搜索，尋找相片中人，大肆報導。這樣的孝行感動人心，在充斥叫囂謾罵的新聞報導裏，彷彿注入一冽清泉。

人類鮮能離群索居，彼此間的緊密依存及影響力並非僅存於物質上，包括德行、友愛、孝順等精神，亦會交互感染。漢朝選舉有以地方仕紳推薦孝廉、賢良方正者，即有樹立典範、端正風氣之意。「為善不欲人知」固然令人欽佩，但善心義舉其實更需要鼓勵宣揚，使正面向善的精神能廣泛流傳，感動大眾，移風易俗，讓世界更趨和樂。而如何宣揚孝行善舉，傳遞給群眾，藉以感化社會，鼓舞人心，這恐怕是當前傳媒所應思考的課題。



三、信不由中，質無益也

【原典】

信不由中¹，質²無益也。明恕³而行，要⁴之以禮，雖無有質，誰能間⁵之？——隱公三年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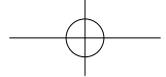
【注釋】

- 1、中：通「衷」，內心。
- 2、質：交換人質。
- 3、明恕：明，不欺；恕，互諒。
- 4、要：約束。
- 5、間：離間。

【名句講古】

自平王東遷洛陽，周天子名義上是天下共主，卻已無號令四方的實權，還得倚仗諸侯輔佐，任命他們為公卿執政。《左傳》敘述「周鄭交質」始末，記錄周天子與鄭侯的衝突，意在突顯周室衰弱、諸侯強勢的歷史景況。

周平王倚重鄭國，先後任命武公、莊公為卿士，協助佐理朝政，但又忌憚鄭國勢力坐大，同時分權予西虢公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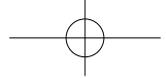


因此引發鄭莊公的不滿。平王爲表誠意，安撫鄭國，就以王子狐與鄭公子忽交換，作爲雙方人質。這樣一來，原本君臣上下關係，卻用兩國平行的姿態來處理，所以《左傳》據事直書，以「周鄭交質」稱之，主弱臣欺，宛然在目。平王崩，桓王立，打算任命西虢公執政，此舉讓鄭國十分不滿，於是擅自割取濫地、成周的麥穀。鄭國無禮至極，周桓王親率諸國聯軍討伐，史稱「繻葛之戰」。這場戰役的結果是「王卒大敗，祝聃射王中肩」，天子威勢從此一蹶不振。

針對兩國交質這件事，君子發出「信不由中，質無益也」的感慨。如果彼此真誠相待，依禮而行，那又何須利用交換人質這樣的方式，企圖搏取對方的信任呢？既然不出於真心誠意，又怎會信守承諾呢？這樣雙方所做的任何約定，也不過徒然流於形式而已。

【名句閒談】

古代時有以財貨、土地、奴僕做爲交易或抵押品的情況，國與國間通常也會互以王子爲人質，做爲聯盟協議的保證。然而，質子的命運往往極爲悲慘，在異國飽受欺凌，毫無地位，甚至突發爭端或一方毀約，頓時成爲政治的犧牲品。交質之事在春秋戰國屢見不鮮，「周鄭交質」這段歷史常被提起，並非當成誠信表率，相反的，讓王子與世子互換，史家以此作爲王室威信掃地的鐵證，天子若



非忌憚諸侯何需如此自貶身分？而鄭伯同意交質，亦失人臣分際，及至強收王田稻麥，更突顯漠視天子的無禮張狂。

誠信二字原不在實質物體上，古云一諾千金，它需要人與人之間互信互敬方能成立。若雙方有心信守承諾，毋須藉助訂立單據、契約這些外在的書面規範，讓彼此將來有所依憑。古代以誠信傳揚的故事不少，如季札於徐君死後掛劍墓樹，不論死生堅持兌現承諾。又如古代有兩人在外遊學結識，相約兩年再見，期限將至但道途不靖，眾人勸某甲莫因口頭之約犯險，但某甲仍信守諾言，千里訪友，途中果遇流匪幾乎喪命，幸好匪徒重義，放他一條生路，而遠方友人纏綿病榻亦掛念當年之約，妻子以為不過戲言，沒想到對方脫困後行乞而至。相較於大國外交間的爾虞我詐，小民守諾重信的真誠令人動容。

子曰：「人而無信，不知其可也。」（〈為政〉）諸葛亮言：「勢利之交，難以經遠。」（〈論交〉）人無信不立，以誠相待才是久長之道。為人如斯，為商亦然。某些人喜將「無商不奸」掛嘴邊，彷彿不背信、偷工、黑心就不足為商。然而仔細觀察，小至巷口麵攤，大至跨國企業，真正能夠永續經營的，都強調誠信，注重商譽，鮮有投機卻能持久者。從曾參信守承諾為兒殺豬，到電影「落葉歸根」男主角因酒許諾，千里運送朋友大體返鄉，可知守信非為博得美名或獲取獎勵，也不是懼怕惡名或遭遇果報，它是立身處世的準則，待人接物的基本態度。